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6-008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位，实到董事9位。会议由董事长李卫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扬、叶欣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卢锐、陶锋、谢惠加、方晓军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卢锐、陶锋、谢惠加、方晓军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2025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了信息，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00,228,102.32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038,998,756.17元，提取本年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期初未分配利润3,522,217,783.24元，报告期实际分配2024年度利润813,888,309.58元，实际分配2025年第一季度利润为461,936,608.14元，实际分配2025年半年度利润为461,936,608.14元，实际分配2025年第三季度利润为461,936,608.14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361,518,405.41元。 经董事会审议，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4.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精神和相关要求，为进一步增强分红稳定性、持续性和可预期性，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公司拟2026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进行分红，分别以当时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剔除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每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不超过当期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或投资时点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委托理财的目的为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可控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项，授权期限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支持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各借款银行的业务情况，扩大供应链金融等结算模式，深化与供应商合作，灵活运用各种融资手段，提高资金运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类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和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修订、制定和废止了公司部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具体形式	是否提交股东会
1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修订	是
2	分红管理制度	修订	是
3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	是
7	董、监、高日常行为规范	废止	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上述制度1-6全文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述制度1-6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7.1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李卫伟、曾开天、胡宇航、叶威、程琳回避表决。

17.2 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卢锐、陶锋、谢惠加、方晓军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7月26日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最大程度保障各持有人的利益，经审慎决策，同意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在2026年7月26日基础上展期36个月，即存续期展期至2029年7月26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至2024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公司立案事项进展的不确定性已消除，公司2023年度至2024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至2024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2025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已到期，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开展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9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5月13日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6-009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剔除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七互娱	股票代码	0025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思捷	王思捷	
办公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B1座7层7001号	安徽省芜湖市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B1座7层7001号	
传真	0553-7653737	0553-7653737	
电话	0553-7653737	0553-7653737	
电子信箱	ir@37.com	ir@37.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聚焦以网络游戏研发、发行和运营为基础的文化创意业务，是A股上市综合型文娱企业。公司入选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广东省文明单位、广州文化企业30强、首批广州“城市合伙人”等多项名单，2025年跃升至中国互联网企业百强榜第17名。公司稳步推进“精品化、多元化、全球化”发展战略，不断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以“给世界带来快乐”为企业使命，致力于成为一家卓越的、可持续发展的文娱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2,315,257,868.14	19,582,691,938.40	13.95%	19,134,551,07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34,207,976.09	12,920,729,844.38	4.75%	12,706,945,475.8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5,965,709,257.73	17,440,957,495.58	-8.46%	16,546,871,73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0,228,102.32	2,673,021,327.30	8.50%	2,658,570,19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45,358,422.20	2,591,270,839.95	9.81%	2,497,299,72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334,677.62	2,997,982,682.73	18.02%	3,147,037,336.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2	1.21	9.09%	1.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2	1.21	9.09%	1.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3%	20.58%	1.15%	20.8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243,286,846.87	4,242,829,842.75	3,974,698,193.46	3,504,894,37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9,180,610.69	851,066,339.34	944,463,660.38	555,517,49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6,488,161.79	850,748,190.59	873,166,176.98	584,955,89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696,083.65	1,170,646,583.03	1,213,711,698.26	571,280,312.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5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8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卫伟	境内自然人	14.61%	323,228,319	242,421,239			
曾开天	境内自然人	11.14%	246,474,074	184,855,555			
胡宇航	境内自然人	9.11%	201,597,684	151,198,263	质押	24,15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74%	126,887,152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0%	59,650,690	0			
徐志高	境内自然人	1.76%	38,996,974	38,996,974			
吴卫红	境外自然人	1.59%	35,253,178	0			
吴卫东	境内自然人	1.37%	30,280,057	0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4%	16,301,534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15,359,14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持股前10名股东当中，吴卫东和吴卫红为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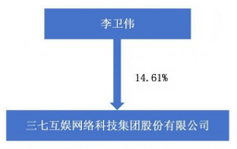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回购股份注销完成

基于对中国游戏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长期看好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26日和2024年1月1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含）人民币1亿元且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含）人民币33.90元/股。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截至2025年1月10日，公司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回购期间内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626,600股，其中最高成交价为18.1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66元/股，支付总金额为100,691,594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2025年1月2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217,864,281股变更为2,212,237,681股。

2、公司分红事项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8日和2025年5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3.7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规划：拟2025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进行分红，分别以当时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剔除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每期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含税）。

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21日、2025年5月27日、2025年9月4日和2025年11月6日实施完成2024年度分红、2025年一季度分红、2025年半年度分红和2025年三季度分红，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2亿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5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5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管理层换届选聘

公司顺利完成第七届董事会、管理层换届选聘工作。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202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等事项。

4、收到监管机构处罚及监管措施

2025年12月5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5]146号），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李卫伟先生、曾开天先生、胡宇航先生、杨军先生、叶威先生、吴卫红女士给予警告并处以罚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2025年12月5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5]1340号），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李卫伟先生、曾开天先生、吴卫红女士、杨军先生、叶威先生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对当事人胡宇航先生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2025年12月5日，公司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张云、陈夏璃、尹斌、朱宁等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76号），对张云先生、陈夏璃先生、尹斌先生、朱宁先生、倪宁先生、陈建林先生、叶欣先生、柳光强先生、李扬先生、何洋先生、程琳女士、刘峰咏女士、朱怀敏先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相关人员收到安徽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2025年12月5日，公司相关人员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张云、陈夏璃、尹斌、朱宁、倪宁、陈建林、叶欣、柳光强、李扬、何洋、程琳、刘峰咏、朱怀敏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5]第207号），对张云先生、陈夏璃先生、尹斌先生、朱宁先生、倪宁先生、陈建林先生、叶欣先生、柳光强先生、李扬先生、何洋先生、程琳女士、刘峰咏女士、朱怀敏先生采取出具监管函的监管措施。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6-010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00,228,102.32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038,998,756.17元，提取本年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期初未分配利润3,522,217,783.24元，报告期实际分配2024年度利润813,888,309.58元，实际分配2025年第一季度利润为461,936,608.14元，实际分配2025年半年度利润为461,936,608.14元，实际分配2025年第三季度利润为461,936,608.14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361,518,405.41元。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为提高投资者回报，分享经营成果，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在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按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剔除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4.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539,547股，按公司目前总股本2,212,237,681股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2,199,698,134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879,879,253.60元（含税）。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

（三）2025年现金分红情况

2025年度，公司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方案、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2025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2025年前三季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合计6.3元（含税），共计已派发现金股利1,385,809,824.42元（含税）。2025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4.0元（含税），派发后2025年全年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合计将达10.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将达2,265,689,078.02元（含税）。

2024年1月15日，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5,626,600股，成交金额为100,704,439.97元（含交易费用）。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注销手续。

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和股份回购注销金额合计2,366,393,517.99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81.59%。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265,689,078.02	2,199,698,134.00	1,806,284,439.88
回购注销总额（元）	100,704,439.97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00,228,102.32	2,673,021,327.30	2,658,570,193.4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573,655,829.6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361,518,405.4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271,671,651.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00,704,439.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743,939,874.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372,376,091.87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年均归母净利润的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四、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五、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

为进一步增强分红稳定性、持续性和可预期性，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提请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公司拟2026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进行分红，分别以当时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剔除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每期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当期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该规划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授权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六、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6-011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号）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5,612,584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7.7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32,861,457.68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31,309,777.95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01,551,679.73元。截至2021年2月10日，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会计师已于2021年2月10日出具了“华兴验字[2021]21000650029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证券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与此次发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3月8日，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及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5月12日，公司及广州三七极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8月30日，公司及广州三七极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三七极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三七极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广州三七极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极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武汉极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极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3月24日，公司与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3月29日，公司及安徽尚趣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尚趣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广州极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1月5日，公司及广州三七极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三七极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1月5日，公司及广州三七极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三七极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4年3月11日，公司及上海三七极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4年4月19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前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专户余额	备注
1	安徽三七极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东支行	9550880227935200113	-	已销户
2	安徽三七极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东支行	9550880227936700102	-	已销户
3	安徽尚趣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120908045610664	126,393.26	
4	安徽尚趣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120908025610201	28,083.45	
5	北京三七极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9550880237720000179	262,956.99	
6	成都极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东支行	9550880228796000122	-	已销户
7	广州极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9550880233066700184	356,688.67	
8	广州三七极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东支行	9550880227907800196	-	已销户
9	广州三七极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东支行	9550880227932200143	-	已销户
10	广州三七极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9550880237722600156	206,819.77	
11	广州三七极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东支行	9550880226649200103	213,096.37	
12	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551307560072	294,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13	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551307560072	7,808,837.26	
14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553900007410668	946,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15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